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3 年 03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03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5
§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 6	审计报告	16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6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6
§ 7	年度财务报表	18
7.1	资产负债表	18
7.2	利润表	19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20
7.4	报表附注	22
§ 8	投资组合报告	46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6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7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8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9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5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5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5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5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5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5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5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6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6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7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7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7
§ 11	重大事件揭示	58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8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8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8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8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8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8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9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1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6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6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7
§ 13	备查文件目录	67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7
13.2	存放地点	67
13.3	查阅方式	67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鸿鑫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06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06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270,603.9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66	01449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8,950,595.57 份	320,008.39 份

注：（1）本基金由原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转型而来。

（2）自 2021 年 12 月 22 日起，本基金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分设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对企业基本面全面、深入的研究，持续挖掘具有长期发展潜力和估值优势的上市公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学君	郭明
	联系电话	0755-830266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info@lionfund.com.cn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998	95588
传真		0755-83026677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518048	100140

法定代表人	李强	陈四清
-------	----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lion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注册登记机构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981,155.79	-11,681.06	20,646,956.54	-3.41	16,860,910.89	-
本期利润	-13,639,206.38	-58,909.77	15,467,111.37	-0.04	21,176,156.36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404	-0.4867	0.3186	-0.0010	0.3405	-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8.54%	-26.43%	16.33%	-0.05%	26.18%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4.94%	-15.51%	30.85%	-0.04%	33.67%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2,627,471.74	346,524.76	60,201,806.00	64.89	23,623,972.99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	1.0944	1.0829	1.3871	1.3865	0.7574	-

利润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0,782,050.30	577,485.80	92,720,359.47	99.96	50,923,713.15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172	1.8046	2.1364	2.1359	1.6327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65.05%	-15.55%	94.04%	-0.04%	48.29%	-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自 2021 年 12 月 22 日起，本基金分设两级基金份额：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详情请参阅相关公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诺安鸿鑫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9%	1.16%	1.46%	1.03%	0.53%	0.13%
过去六个月	0.91%	1.09%	-10.71%	0.88%	11.62%	0.21%
过去一年	-14.94%	1.19%	-16.88%	1.02%	1.94%	0.17%
过去三年	48.78%	1.23%	-1.11%	1.04%	49.89%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5.05%	1.15%	9.10%	0.99%	55.95%	0.16%

诺安鸿鑫混合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9%	1.16%	1.46%	1.03%	0.43%	0.13%
过去六个月	0.70%	1.09%	-10.71%	0.88%	11.41%	0.21%
过去一年	-15.51%	1.19%	-16.88%	1.02%	1.37%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55%	1.19%	-16.46%	1.02%	0.91%	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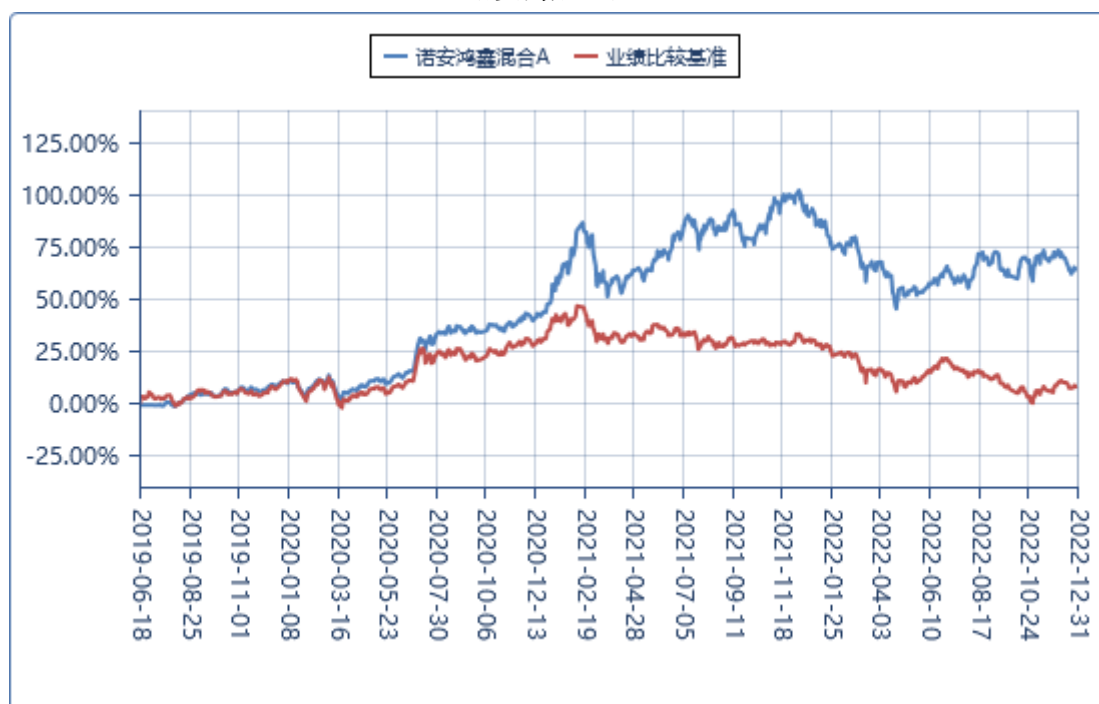
注：1、2019 年 06 月 18 日（含当日）起，原“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本基金，

转型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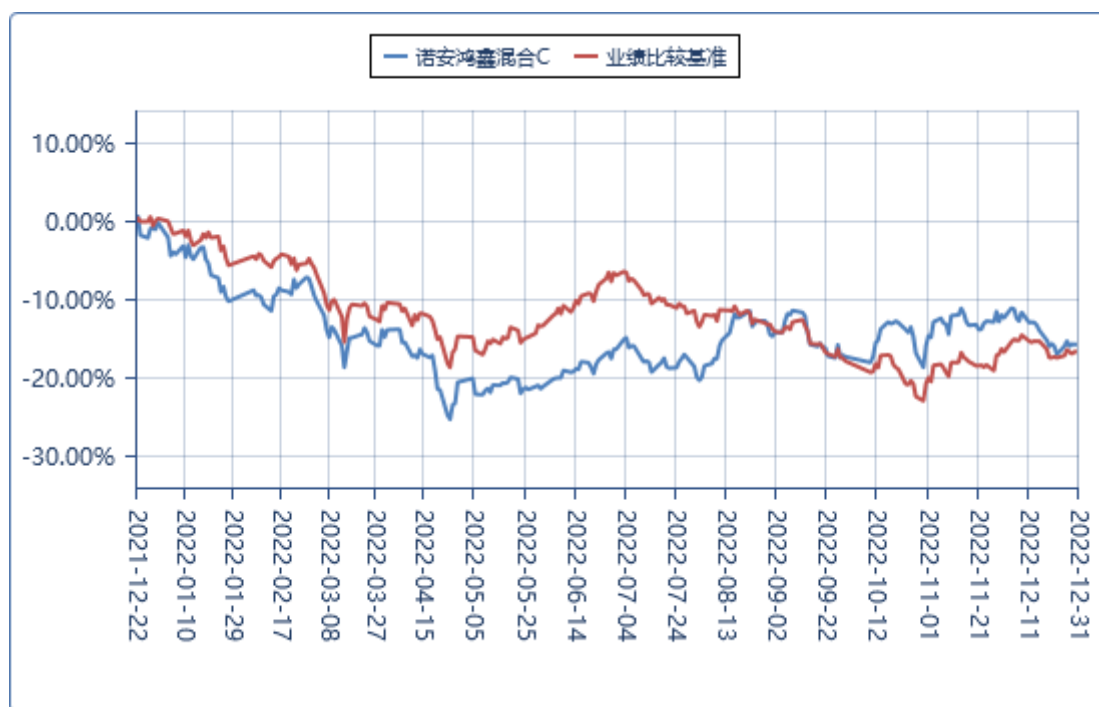
2、自 2021 年 12 月 22 日起，本基金分设两级基金份额：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其中 C 类份额自 2021 年 12 月 22 日开始有申购数据，C 类基金份额的指标计算自申购数据确认日（2021 年 12 月 23 日）算起。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诺安鸿鑫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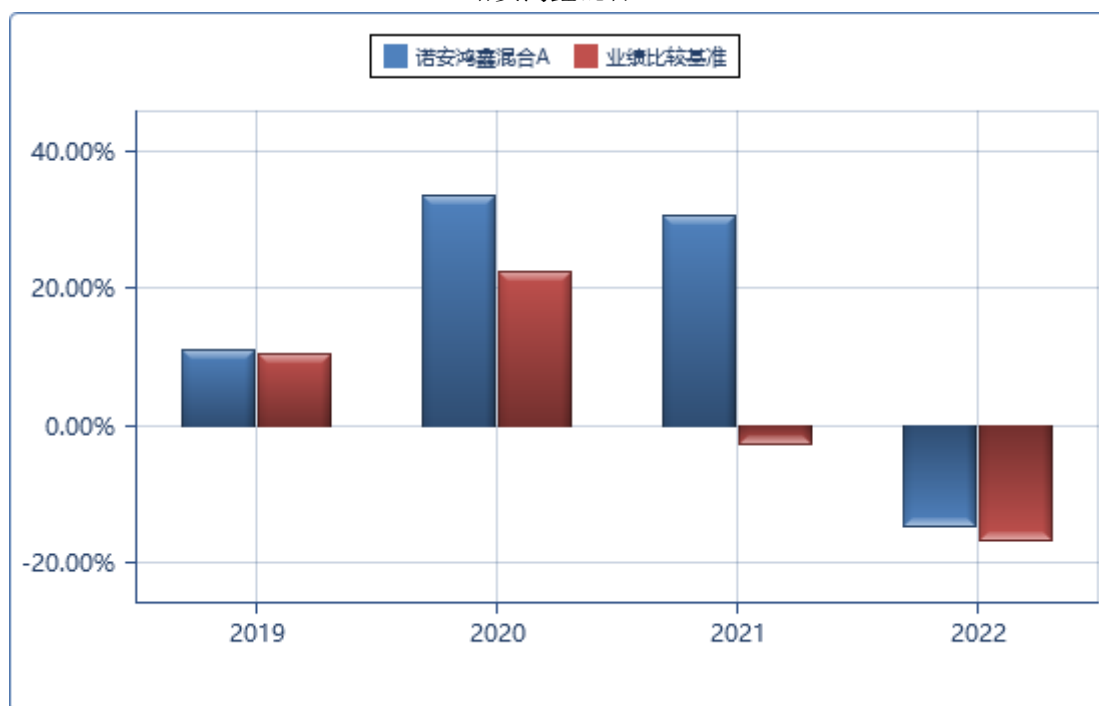
诺安鸿鑫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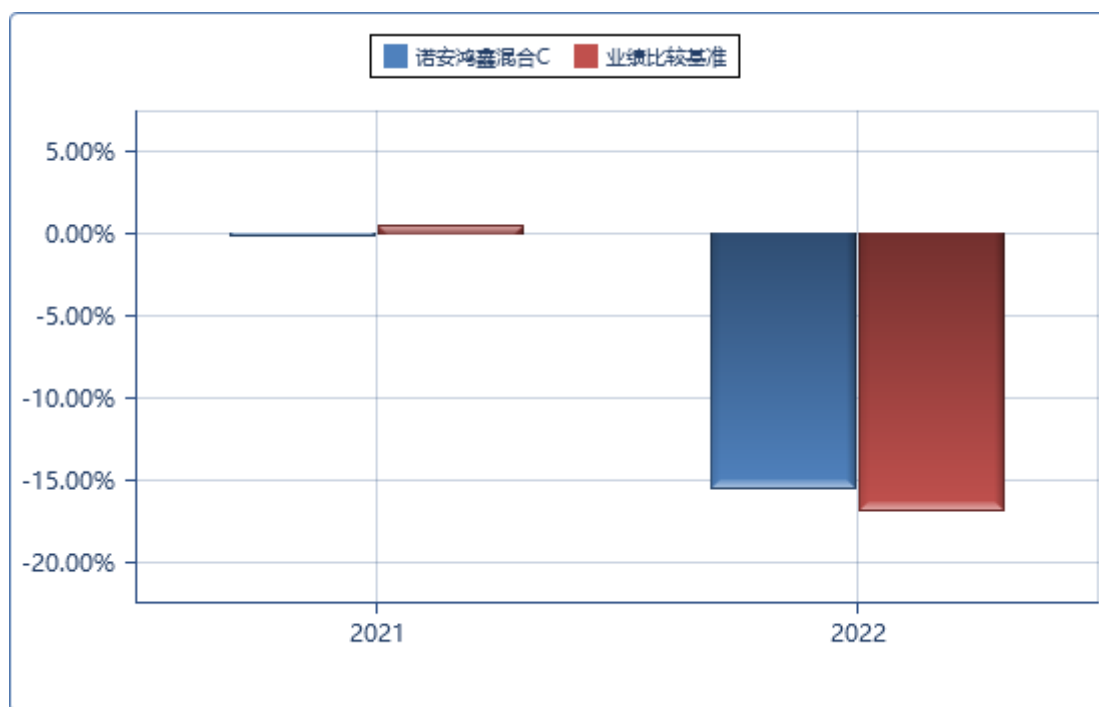
注：2019年06月18日（含当日）起，原“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本基金。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注：1、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2、本基金 C 类份额自 2021 年 12 月 22 日开始有申购数据，C 类份额 2021 年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六十一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景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和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进取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改革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圆鼎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鑫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联创顺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浙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鼎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迪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7 年	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后，历任研究员。2020 年 12 月起，任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宋德舜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05 月 29 日	2022 年 04 月 23 日	16 年	博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招商银行计划财务部资产负债管理经理，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2010 年 4 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5年3月任诺安中小板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4月至2017年8月任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和诺安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2月至2017年8月任中小板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5月至2022年4月任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8月至2022年8月任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3月起任诺安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均为公司作出决定并对外公告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间，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1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

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此外，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未发现同向交易价差在上述时间窗口下出现异常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全 A 指数下跌 18.66%，沪深 300 下跌 21.63%。疫情的边际变化、主要市场的波动，在持续的冲击下，经济活动和居民正常需求受到一定程度的抑制。俄乌冲突引发全球通胀和地产下行的斜率都超乎市场预期，对市场造成较大的影响。

本基金结合宏观政策和经济周期所处的位置，挑选基本面持续向上或处于拐点的行业，同时本基金也注重在细分行业筛选具备较快增长的潜力个股。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诺安鸿鑫混合 A 份额净值为 1.8172 元，本报告期诺安鸿鑫混合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9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88%；截至本报告期末诺安鸿鑫混合 C 份额净值为 1.8046 元，本报告期诺安鸿鑫混合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5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8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3 年，国内经济是重拾信心的一年，一方面，困扰经济的疫情和地产都迎来政策端的改善，另一方面，居民资产逐步企稳，消费信心有望增强。海外经济压力逐步增大，外需较为疲软，但美联储加息步入尾声，流动性边际好转。结构方面，新兴行业维持较快增长，但竞争格局加剧；而传统行业温和复苏。因此，细分行业的竞争格局变化是我们接下来一年的工作重点。地产行业的回暖可能是明年宏观经济超预期的最大变量，随着政治局会议对地产态度的转变，“因城施策”持续刺激下，行业需求有望逐季改善。预计 2023 年的市场情绪也将小幅回暖，依然呈现板块轮动的特性，我们尽力踏准节奏和方向。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在内部监察工作中，本着合法合规运作、最大限度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宗旨，本基金管理人建立并完善了以合规、监察、稽核为主导的工作体系和流程。合规管理部门依照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监察稽核工作计划、方法和程序开展工作，确保了公司勤勉尽责地管理基金资产。

本年度基金管理人合规管理、内部风险控制、监察稽核的具体情况如下：

合规管理方面，基金管理人积极开展法律法规的宣导及培训，督促各业务部门落实监管要求，持续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建设，防范各类合规风险。风险控制方面，基金管理人基金的日常投资运作进行持续的监督管理，加强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确保基金资产的合规运作。监察稽核方面，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通过定期稽核和专项稽核等方式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业务操作流程、基金销售、宣传推介、投资运作、后台保障、反洗钱等公司业务环节和工作岗位进行了重点监控与稽核。对于每次监察稽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都责成各相关部门认真总结、提出整改意见和措施，切实进行改善，并由合规管理部门跟踪问题的处理情况。同时，基金管理人督促市场部门利用各种机会，通过多种渠道，以形式多样的方式，做好投资者教育

工作。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无内幕交易和不正当关联交易，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合规运作、稳健经营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估值委员会由督察长、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和基金运营等部门负责人及指定人员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第三方定价服务机构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参考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6 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过利润分配。该处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

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0469052_H33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p>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p>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治理层负责监督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不</p>

	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高鹤 黄伟煌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03月30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7,252,761.43	5,540,273.07
结算备付金		247,509.26	378,098.47
存出保证金		59,712.56	71,335.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64,363,798.32	85,701,538.34
其中：股票投资		64,363,798.32	85,701,538.34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清算款		-	2,563,044.1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2,376.47	27,711.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5	-	1,209.59
资产总计		71,946,158.04	94,283,211.08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465,386.66
应付赎回款		7,420.60	336,455.65
应付管理人报酬		93,000.09	119,533.58
应付托管费		15,500.01	19,922.28
应付销售服务费		201.92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305,400.00	305,400.0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6	165,099.32	316,053.48
负债合计		586,621.94	1,562,751.65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7	27,866,296.59	30,796,915.01
未分配利润	7.4.7.8	43,493,239.51	61,923,544.42
净资产合计		71,359,536.10	92,720,459.4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71,946,158.04	94,283,211.08

注：1. 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诺安鸿鑫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 1.8172 元，基金份额总额 38,950,595.57 份；诺安鸿鑫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 1.8046 元，基金份额总额 320,008.39 份。诺安鸿鑫混合份额总额合计为 39,270,603.96 份。

2. 以上比较财务信息已根据最新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的资产负债表格式的要求进行列示：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应收利息”项目的“本期末”余额列示于 2022 年年度报告资产负债表中“其他资产”项目的“上年度末”余额，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应付交易费用”与“其他负债”科目的“本期末”余额合并列示在 2022 年年度报告资产负债表“其他负债”项目的“上年度末”余额。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2,258,836.80	20,253,363.79
1. 利息收入		96,217.52	66,908.5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9	55,484.29	53,523.8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0,733.23	13,384.71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672,035.30	24,906,439.4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0	-11,449,465.51	23,902,728.3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2	-	-
股利收益	7.4.7.13	777,430.21	1,003,711.13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4	-1,705,279.30	-5,179,841.8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5	22,260.28	459,857.57
减：二、营业总支出		1,439,279.35	4,786,252.46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108,780.52	1,418,697.64
2. 托管费	7.4.10.2.2	184,796.76	236,449.64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872.07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7.4.7.16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7.4.7.17	144,830.00	3,131,105.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98,116.15	15,467,111.3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98,116.15	15,467,111.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698,116.15	15,467,111.33

注：以上比较财务信息已根据最新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的利润表格式的要求进行列示：2021 年年度报告利润表中“交易费用”项目与“其他费用”项目的“本期”金额合并列示在 2022 年年度报告利润表中“其他费用”项目的“上年度可比期间”金额。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基金净值)	30,796,915.01	-	61,923,544.42	92,720,459.43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基金净值)	30,796,915.01	-	61,923,544.42	92,720,459.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2,930,618.42	-	-18,430,304.91	-21,360,923.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3,698,116.15	-13,698,116.15
(二)、本期基金份额 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 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 填列)	-2,930,618.42	-	-4,732,188.76	-7,662,807.1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681,579.40	-	4,371,265.87	7,052,845.27
2. 基金赎回款	-5,612,197.82	-	-9,103,454.63	-14,715,652.45
(三)、本期向基金份 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 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以“-”号 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基金净值)	27,866,296.59	-	43,493,239.51	71,359,536.1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基金净值)	22,132,274.53	-	28,791,438.62	50,923,713.15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基金净值)	22,132,274.53	-	28,791,438.62	50,923,713.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8,664,640.48	-	33,132,105.80	41,796,746.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5,467,111.33	15,467,111.33
(二)、本期基金份额 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 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 填列)	8,664,640.48	-	17,664,994.47	26,329,634.9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6,256,868.34	-	80,681,386.61	126,938,254.95
2. 基金赎回款	-37,592,227.86	-	-63,016,392.14	-100,608,620.00
(三)、本期向基金份 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	-	-	-	-

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以“-”号 填列)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基金净值)	30,796,915.01	-	61,923,544.42	92,720,459.4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齐斌 田冲 何柳姿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2019年6月10日起，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周期届满。由于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根据《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该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后转型为非保本的混合型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保本周期到期操作期间为保本周期到期日及之后5个工作日（含第5个工作日），即2019年6月10日（含）至2019年6月17日（含）。自2019年6月18日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转型为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71号）批准，由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13年5月3日生效。

原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71号）批准，由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13年5月3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946,263,644.84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349,068.18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发布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6只基金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部分条款的公告》以及更新的《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自2021年12月22日起，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

费用、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股指期货、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存托凭证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40%，任何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的投资比例及限制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执行。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

一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基金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基金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估值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基金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

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和衍生工具等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

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由于基金份额折算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折算日根据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折算比例计算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处置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投资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债权投资的，在持有期间将按票面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扣除该部分利息后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除上述之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扣除在适用情况下预估的增值税费后的净额 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 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本基金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1）基金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2）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3）其他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本基金接受相关服务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6 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投资者可对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收益分配方式；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均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具体收益分配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

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的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基金自2022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此外,本基金亦已执行财政部于2022年发布的《关于印发〈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2)14号)。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的变更对于本基金的影响不重大。

本基金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项目中,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

“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本基金计提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本基金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反映在“利息收入”项目中,其他项目的利息收入从“利息收入”项目调整至“投资收益”项目列示。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于首次执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如下所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银行存款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540,273.07 元，自应收利息转入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1,007.29 元，重新计量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经上述重分类和重新计量后，银行存款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541,280.36 元。

结算备付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78,098.47 元，自应收利息转入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170.20 元，重新计量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经上述重分类和重新计量后，结算备付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78,268.67 元。

存出保证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1,335.48 元，自应收利息转入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32.10 元，重新计量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经上述重分类和重新计量后，存出保证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1,367.58 元。

应收利息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09.59 元，转出至银行存款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1,007.29 元，转出至结算备付金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170.20 元，转出至存出保证金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32.10 元，重新计量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经上述重分类和重新计量后，应收利息不再作为财务报表项目单独列报。

除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外，于首次执行日，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执行对财务报表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项目无影响。

于首次执行日，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执行对本基金金融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无重大影响。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未导致本基金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的变化。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2011年修订）》、《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等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自2008年10月9日起，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7,252,761.43	5,540,273.07
等于：本金	7,252,008.76	5,540,273.07
加：应计利息	752.67	-
定期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合计	7,252,761.43	5,540,273.07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62,724,969.94	-	64,363,798.32	1,638,828.3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62,724,969.94	-	64,363,798.32	1,638,828.38
项目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82,357,430.66	-	85,701,538.34	3,344,107.6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82,357,430.66	-	85,701,538.34	3,344,107.68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7.4.7.5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1,209.59
其他应收款	-	-
待摊费用	-	-
合计	-	1,209.59

7.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	--------------------	---------------------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14.28	296.25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128,785.04	196,757.23
其中：交易所市场	128,785.04	196,757.23
银行间市场	-	-
应付利息	-	-
预提费用	36,300.00	119,000.00
合计	165,099.32	316,053.48

7.4.7.7 实收基金

诺安鸿鑫混合 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3,400,518.61	30,796,881.80
本期申购	2,781,742.46	1,973,913.5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7,231,665.50	-5,131,571.27
本期末	38,950,595.57	27,639,224.06

诺安鸿鑫混合 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6.80	33.21
本期申购	997,282.01	707,665.8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77,320.42	-480,626.55
本期末	320,008.39	227,072.53

7.4.7.8 未分配利润

诺安鸿鑫混合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60,201,806.00	1,721,671.67	61,923,477.67
本期利润	-11,981,155.79	-1,658,050.59	-13,639,206.3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593,178.47	451,733.42	-5,141,445.05
其中：基金申购款	3,253,501.14	-52,065.80	3,201,435.34
基金赎回款	-8,846,679.61	503,799.22	-8,342,880.3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2,627,471.74	515,354.50	43,142,826.24

诺安鸿鑫混合 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64.89	1.86	66.75
本期利润	-11,681.06	-47,228.71	-58,909.7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58,140.93	51,115.36	409,256.29
其中：基金申购款	1,101,226.91	68,603.62	1,169,830.53
基金赎回款	-743,085.98	-17,488.26	-760,574.2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46,524.76	3,888.51	350,413.27

7.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3,698.47	37,561.4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0,538.44	14,260.06
其他	1,247.38	1,702.33
合计	55,484.29	53,523.84

注：此处“其他”列示的是申购款利息收入及存出保证金利息收入。

7.4.7.10 股票投资收益

7.4.7.10.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679,199,615.44	1,116,687,979.21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689,032,722.58	1,092,785,250.87
减：交易费用	1,616,358.37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1,449,465.51	23,902,728.34

7.4.7.11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1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7.4.7.12 衍生工具收益

7.4.7.12.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3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 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777,430.21	1,003,711.13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777,430.21	1,003,711.13

7.4.7.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 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5,279.30	-5,179,841.80
--股票投资	-1,705,279.30	-5,179,841.80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 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1,705,279.30	-5,179,841.80

7.4.7.15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1,493.02	409,116.87
基金转换费收入	767.26	50,740.70
合计	22,260.28	459,857.57

7.4.7.16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信用减值损失。

7.4.7.17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27,000.00	30,000.00
信息披露费	80,000.00	8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汇划手续费	330.00	287.00
律师费	-	2,000.00
账户维护费	37,500.00	46,200.00
交易费用	-	2,972,618.18
合计	144,830.00	3,131,105.18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捷隆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诺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诺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08,780.52	1,418,697.6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95,938.54	608,281.41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率为年费率 1.50%。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84,796.76	236,449.64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率为年费率 0.25%。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合计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53	2.5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合计	-	2.53	2.53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合计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合计	-	-	-

注：本基金诺安鸿鑫混合 A 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诺安鸿鑫混合 C 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

诺安鸿鑫混合 C 的销售服务费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诺安鸿鑫混合 C 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诺安鸿鑫混合 C 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活期存款	7,252,761.43	43,698.47	5,540,273.07	37,561.45

注：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7.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等。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通过控制上述风险，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本基金管理人秉承全面风险控制的理念，将风险管理融入业务中，使风险控制与投资业务紧密结合，在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监督管理下，建立了由督察长、合规风控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控制部、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构成的立体式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仅与达到本基金管理人既定信用政策标准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市值的 1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债券投资(2021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要求赎回的基金资产超出基金持有的现金类资产规模，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开放期内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7.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低于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

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一定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以内	6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 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252,761.43	-	-	-	-	7,252,761.43
结算备付金	247,509.26	-	-	-	-	247,509.26
存出保证金	59,712.56	-	-	-	-	59,712.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64,363,798.32	64,363,798.32
应收申购款	20.00	-	-	-	22,356.47	22,376.47
资产总计	7,560,003.25	-	-	-	64,386,154.79	71,946,158.04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7,420.60	7,420.6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93,000.09	93,000.09
应付托管费	-	-	-	-	15,500.01	15,500.0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201.92	201.92
应交税费	-	-	-	-	305,400.00	305,400.00
其他负债	-	-	-	-	165,099.32	165,099.32
负债总计	-	-	-	-	586,621.94	586,621.94
利率敏感度缺口	7,560,003.25	-	-	-	-63,799,532.85	71,359,536.10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	6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5,540,273.07	-	-	-	-	5,540,273.07
结算备付金	378,098.47	-	-	-	-	378,098.47
存出保证金	71,335.48	-	-	-	-	71,335.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85,701,538.34	85,701,538.34
应收清算款	-	-	-	-	2,563,044.19	2,563,044.19
其他资产	-	-	-	-	1,209.59	1,209.59
应收申购款	1,100.00	-	-	-	26,611.94	27,711.94
资产总计	5,990,807.02	-	-	-	-88,292,404.06	94,283,211.08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	465,386.66	465,386.66
应付赎回款	-	-	-	-	336,455.65	336,455.6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119,533.58	119,533.58
应付托管费	-	-	-	-	19,922.28	19,922.28
应交税费	-	-	-	-	305,400.00	305,400.00
其他负债	-	-	-	-	316,053.48	316,053.48
负债总计	-	-	-	-	1,562,751.65	1,562,751.65
利率敏感度缺口	5,990,807.02	-	-	-	-86,729,652.41	92,720,459.43

注：各期限分类的标准为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21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1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等方式，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其他价格风险。

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 (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64,363,798.32	90.20	85,701,538.34	92.43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64,363,798.32	90.20	85,701,538.34	92.43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21年12月31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3,600,786.95	3,955,523.28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3,600,786.95	-3,955,523.28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64,363,798.32	85,696,033.85
第二层次	-	5,504.49
第三层次	-	-
合计	64,363,798.32	85,701,538.34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证券等投资，若出现交易不活跃、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无需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4,363,798.32	89.46
	其中：股票	64,363,798.32	89.4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500,270.69	10.42
8	其他各项资产	82,089.03	0.11
9	合计	71,946,158.04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352,245.00	8.90
C	制造业	55,060,756.94	77.1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814,400.00	2.54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53,843.00	1.48
J	金融业	82,553.38	0.1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4,363,798.32	90.20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71	东方雨虹	167,000	5,606,190.00	7.86
2	300910	瑞丰新材	45,100	5,561,281.00	7.79
3	600988	赤峰黄金	199,100	3,593,755.00	5.04
4	603260	合盛硅业	43,074	3,572,557.56	5.01
5	002043	兔宝宝	317,000	3,442,620.00	4.82
6	603486	科沃斯	44,300	3,231,242.00	4.53
7	603378	亚士创能	274,700	3,167,291.00	4.44
8	002080	中材科技	130,700	2,800,901.00	3.93
9	000707	双环科技	278,900	2,627,238.00	3.68
10	600309	万华化学	27,400	2,538,610.00	3.56
11	601958	金钼股份	175,800	2,030,490.00	2.85
12	300286	安科瑞	66,000	1,962,840.00	2.75
13	002415	海康威视	56,300	1,952,484.00	2.74
14	603816	顾家家居	43,800	1,870,698.00	2.62
15	600900	长江电力	86,400	1,814,400.00	2.54
16	601137	博威合金	106,800	1,581,708.00	2.22
17	000683	远兴能源	185,500	1,454,320.00	2.04
18	300679	电连技术	36,600	1,354,200.00	1.90
19	603067	振华股份	99,500	1,276,585.00	1.79
20	300979	华利集团	21,300	1,216,443.00	1.70
21	688503	聚和材料	8,140	1,213,755.40	1.70
22	002230	科大讯飞	32,100	1,053,843.00	1.48
23	002918	蒙娜丽莎	55,100	990,698.00	1.39
24	603986	兆易创新	9,600	983,712.00	1.38
25	600761	安徽合力	62,500	821,875.00	1.15
26	603181	皇马科技	53,300	758,992.00	1.06
27	601899	紫金矿业	72,800	728,000.00	1.02
28	000157	中联重科	127,700	694,688.00	0.97
29	600496	精工钢构	166,400	657,280.00	0.92
30	002960	青鸟消防	22,900	640,971.00	0.90
31	002798	帝欧家居	51,000	385,050.00	0.54
32	688021	奥福环保	14,368	359,343.68	0.50
33	605068	明新旭腾	12,000	356,040.00	0.50
34	000301	东方盛虹	25,800	336,432.00	0.47

35	300888	稳健医疗	4,700	336,050.00	0.47
36	002011	盾安环境	25,500	334,815.00	0.47
37	603878	武进不锈	30,600	329,256.00	0.46
38	688550	瑞联新材	4,830	225,126.30	0.32
39	603208	江山欧派	2,590	159,026.00	0.22
40	688237	超卓航科	2,407	134,599.44	0.19
41	601136	首创证券	4,739	82,553.38	0.12
42	001301	尚太科技	1,164	68,722.56	0.10
43	002594	比亚迪	100	25,697.00	0.04
44	002472	双环传动	800	20,360.00	0.03
45	603596	伯特利	100	7,980.00	0.01
46	002984	森麒麟	100	3,079.00	0.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3260	合盛硅业	19,138,836.83	20.64
2	600988	赤峰黄金	14,322,633.96	15.45
3	600011	华能国际	12,114,440.00	13.07
4	000002	万科 A	11,994,949.00	12.94
5	600048	保利发展	10,679,932.00	11.52
6	002714	牧原股份	10,622,608.20	11.46
7	601668	中国建筑	10,515,491.00	11.34
8	601137	博威合金	9,836,595.06	10.61
9	601669	中国电建	8,906,223.00	9.61
10	603486	科沃斯	8,232,567.00	8.88
11	600031	三一重工	7,910,828.00	8.53
12	002466	天齐锂业	7,902,878.00	8.52
13	603799	华友钴业	7,820,716.00	8.43
14	002594	比亚迪	7,422,303.00	8.01
15	605376	博迁新材	7,336,738.00	7.91
16	601155	新城控股	7,326,586.00	7.90
17	300034	钢研高纳	6,992,039.92	7.54
18	000975	银泰黄金	6,946,904.74	7.49
19	600383	金地集团	6,810,654.00	7.35
20	002120	韵达股份	6,635,434.00	7.16
21	600900	长江电力	6,582,604.00	7.10
22	603067	振华股份	6,452,809.90	6.96
23	688518	联赢激光	6,368,668.10	6.87

24	002271	东方雨虹	6,208,771.00	6.70
25	603378	亚士创能	6,187,700.30	6.67
26	300498	温氏股份	6,041,371.40	6.52
27	600763	通策医疗	5,993,189.00	6.46
28	688059	华锐精密	5,884,090.72	6.35
29	300919	中伟股份	5,829,064.00	6.29
30	002493	荣盛石化	5,648,420.00	6.09
31	300772	运达股份	5,534,963.60	5.97
32	300014	亿纬锂能	5,488,111.00	5.92
33	600456	宝钛股份	5,354,468.00	5.77
34	600547	山东黄金	5,352,738.00	5.77
35	002080	中材科技	5,239,488.00	5.65
36	300888	稳健医疗	5,126,000.63	5.53
37	000708	中信特钢	5,110,561.50	5.51
38	600893	航发动力	5,038,797.00	5.43
39	000059	华锦股份	4,885,122.00	5.27
40	601799	星宇股份	4,822,323.00	5.20
41	002036	联创电子	4,761,226.00	5.14
42	601238	广汽集团	4,752,471.00	5.13
43	002756	永兴材料	4,560,794.00	4.92
44	601899	紫金矿业	4,500,039.31	4.85
45	601868	中国能建	4,452,016.00	4.80
46	002567	唐人神	4,316,815.70	4.66
47	601677	明泰铝业	4,237,245.88	4.57
48	002984	森麒麟	3,981,016.00	4.29
49	603363	傲农生物	3,924,835.00	4.23
50	000887	中鼎股份	3,849,761.00	4.15
51	600111	北方稀土	3,847,523.00	4.15
52	300725	药石科技	3,814,714.00	4.11
53	002472	双环传动	3,805,334.00	4.10
54	301029	怡合达	3,734,204.00	4.03
55	002920	德赛西威	3,723,471.00	4.02
56	601888	中国中免	3,662,049.00	3.95
57	002299	圣农发展	3,654,484.00	3.94
58	002182	云海金属	3,653,844.69	3.94
59	600309	万华化学	3,616,499.00	3.90
60	300910	瑞丰新材	3,466,565.00	3.74
61	601012	隆基绿能	3,461,980.00	3.73
62	603816	顾家家居	3,421,166.00	3.69
63	300750	宁德时代	3,341,906.00	3.60
64	002043	兔宝宝	3,303,892.00	3.56

65	000876	新希望	3,288,552.00	3.55
66	300007	汉威科技	3,250,315.00	3.51
67	300850	新强联	3,223,901.00	3.48
68	300145	中金环境	3,150,283.00	3.40
69	300274	阳光电源	3,149,536.00	3.40
70	002791	坚朗五金	3,070,328.00	3.31
71	000707	双环科技	2,985,701.00	3.22
72	002352	顺丰控股	2,976,679.00	3.21
73	603181	皇马科技	2,962,076.10	3.19
74	000768	中航西飞	2,917,284.18	3.15
75	002126	银轮股份	2,867,486.00	3.09
76	000656	金科股份	2,787,620.00	3.01
77	000733	振华科技	2,687,110.00	2.90
78	603035	常熟汽饰	2,608,286.00	2.81
79	688308	欧科亿	2,503,625.66	2.70
80	002415	海康威视	2,501,737.00	2.70
81	600905	三峡能源	2,429,466.00	2.62
82	300979	华利集团	2,420,769.00	2.61
83	300308	中际旭创	2,405,640.00	2.59
84	300747	锐科激光	2,379,907.00	2.57
85	688005	容百科技	2,353,157.65	2.54
86	601058	赛轮轮胎	2,346,309.00	2.53
87	600699	均胜电子	2,298,547.00	2.48
88	600975	新五丰	2,278,489.48	2.46
89	688349	三一重能	2,271,604.04	2.45
90	300286	安科瑞	2,268,910.00	2.45
91	002709	天赐材料	2,251,608.00	2.43
92	300379	东方通	2,227,245.00	2.40
93	605068	明新旭腾	2,156,391.00	2.33
94	603031	安孚科技	2,155,233.00	2.32
95	000157	中联重科	2,151,475.00	2.32
96	603259	药明康德	2,129,092.00	2.30
97	601021	春秋航空	2,082,390.00	2.25
98	603916	苏博特	2,073,524.58	2.24
99	000629	钒钛股份	2,073,171.00	2.24
100	002156	通富微电	2,058,890.00	2.22
101	000932	华菱钢铁	2,037,306.00	2.20
102	300861	美畅股份	2,010,053.00	2.17
103	603596	伯特利	1,904,671.00	2.05
104	605389	长龄液压	1,900,458.80	2.05
105	601500	通用股份	1,890,402.00	2.04

106	000810	创维数字	1,887,663.00	2.04
107	600916	中国黄金	1,882,423.17	2.03
108	603208	江山欧派	1,855,353.20	2.00

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3260	合盛硅业	15,574,822.05	16.80
2	002466	天齐锂业	12,867,446.12	13.88
3	000002	万科 A	12,793,074.55	13.80
4	600011	华能国际	11,941,777.00	12.88
5	605376	博迁新材	11,436,648.00	12.33
6	603067	振华股份	10,934,112.88	11.79
7	603799	华友钴业	10,884,575.65	11.74
8	600988	赤峰黄金	10,847,270.00	11.70
9	600048	保利发展	10,586,026.95	11.42
10	601668	中国建筑	10,479,070.00	11.30
11	002714	牧原股份	10,437,137.80	11.26
12	601669	中国电建	9,382,336.00	10.12
13	601137	博威合金	8,789,508.14	9.48
14	300014	亿纬锂能	7,577,693.80	8.17
15	600031	三一重工	7,368,764.00	7.95
16	300034	钢研高纳	7,207,698.44	7.77
17	002594	比亚迪	7,150,895.00	7.71
18	601058	赛轮轮胎	7,126,309.00	7.69
19	000975	银泰黄金	7,114,082.00	7.67
20	002984	森麒麟	7,086,293.00	7.64
21	601155	新城控股	6,804,212.12	7.34
22	002120	韵达股份	6,706,931.00	7.23
23	300772	运达股份	6,576,617.99	7.09
24	688059	华锐精密	6,374,533.83	6.88
25	600383	金地集团	6,287,695.00	6.78
26	300919	中伟股份	6,279,042.00	6.77
27	688518	联赢激光	6,258,031.54	6.75
28	600763	通策医疗	5,805,999.00	6.26
29	300498	温氏股份	5,781,663.52	6.24
30	600309	万华化学	5,701,183.00	6.15
31	301029	怡合达	5,630,365.18	6.07
32	002493	荣盛石化	5,529,858.94	5.96
33	600456	宝钛股份	5,400,319.00	5.82

34	600547	山东黄金	5,395,843.00	5.82
35	000059	华锦股份	5,164,965.10	5.57
36	600893	航发动力	5,094,206.00	5.49
37	300888	稳健医疗	5,046,994.04	5.44
38	000887	中鼎股份	4,984,893.00	5.38
39	000708	中信特钢	4,895,470.20	5.28
40	601868	中国能建	4,662,925.00	5.03
41	600900	长江电力	4,592,777.00	4.95
42	002756	永兴材料	4,550,139.00	4.91
43	603486	科沃斯	4,520,720.00	4.88
44	601238	广汽集团	4,517,789.00	4.87
45	601100	恒立液压	4,510,301.00	4.86
46	002567	唐人神	4,248,021.00	4.58
47	601012	隆基绿能	4,243,321.00	4.58
48	002036	联创电子	4,240,436.00	4.57
49	603363	傲农生物	4,204,301.30	4.53
50	601677	明泰铝业	4,093,401.00	4.41
51	601799	星宇股份	4,071,080.89	4.39
52	300258	精锻科技	3,871,573.00	4.18
53	002299	圣农发展	3,869,254.88	4.17
54	600111	北方稀土	3,761,800.00	4.06
55	002472	双环传动	3,599,033.00	3.88
56	002182	云海金属	3,598,151.00	3.88
57	002920	德赛西威	3,574,356.00	3.85
58	601899	紫金矿业	3,556,459.00	3.84
59	601888	中国中免	3,539,437.36	3.82
60	300725	药石科技	3,538,328.00	3.82
61	300274	阳光电源	3,511,660.00	3.79
62	603035	常熟汽饰	3,431,675.00	3.70
63	002080	中材科技	3,398,799.87	3.67
64	600660	福耀玻璃	3,388,401.00	3.65
65	300750	宁德时代	3,378,523.00	3.64
66	003021	兆威机电	3,351,642.00	3.61
67	300850	新强联	3,314,326.00	3.57
68	002352	顺丰控股	3,174,620.00	3.42
69	000876	新希望	3,140,154.00	3.39
70	603960	克来机电	3,060,468.00	3.30
71	688700	东威科技	3,050,076.61	3.29
72	300007	汉威科技	3,024,685.00	3.26
73	000768	中航西飞	2,987,116.00	3.22
74	300145	中金环境	2,964,172.00	3.20

75	603606	东方电缆	2,879,490.00	3.11
76	002791	坚朗五金	2,798,888.84	3.02
77	688377	迪威尔	2,692,611.07	2.90
78	603338	浙江鼎力	2,670,761.00	2.88
79	000733	振华科技	2,624,406.00	2.83
80	603516	淳中科技	2,615,517.00	2.82
81	301021	英诺激光	2,609,760.00	2.81
82	688005	容百科技	2,494,015.05	2.69
83	603031	安孚科技	2,492,789.00	2.69
84	002192	融捷股份	2,463,584.00	2.66
85	000656	金科股份	2,450,344.00	2.64
86	002709	天赐材料	2,420,694.00	2.61
87	688308	欧科亿	2,354,443.24	2.54
88	002126	银轮股份	2,343,934.00	2.53
89	603181	皇马科技	2,291,206.00	2.47
90	002271	东方雨虹	2,241,610.00	2.42
91	600905	三峡能源	2,234,880.00	2.41
92	600975	新五丰	2,204,670.00	2.38
93	300379	东方通	2,165,546.00	2.34
94	603378	亚士创能	2,141,206.00	2.31
95	000629	钒钛股份	2,126,504.00	2.29
96	603596	伯特利	2,119,724.00	2.29
97	601021	春秋航空	2,117,298.00	2.28
98	300910	瑞丰新材	2,111,685.00	2.28
99	002156	通富微电	2,105,754.00	2.27
100	688349	三一重能	2,097,833.32	2.26
101	600699	均胜电子	2,090,370.00	2.25
102	000932	华菱钢铁	2,076,982.00	2.24
103	603816	顾家家居	2,073,874.00	2.24
104	300861	美畅股份	2,073,532.70	2.24
105	300747	锐科激光	2,054,754.75	2.22
106	300308	中际旭创	2,046,927.00	2.21
107	603208	江山欧派	2,026,526.00	2.19
108	002050	三花智控	2,022,066.08	2.18
109	000810	创维数字	2,002,934.00	2.16
110	603916	苏博特	1,995,311.00	2.15
111	603259	药明康德	1,963,148.00	2.12
112	300737	科顺股份	1,895,196.40	2.04
113	601872	招商轮船	1,869,337.80	2.02

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669,400,261.8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679,199,615.44

注：买入股票成本和卖出股票收入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兔宝宝外，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的行政监管措施。

截至本报告期末，兔宝宝（002043）为本基金前十大重仓股。从投资的角度看，我们认为该公司估值较低，具备较强的增长的潜力，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并不影响公司的长期竞争力。因此本基金才继续持有兔宝宝。本基金对该股票的投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9,712.56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2,376.4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2,089.03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比例
诺安鸿鑫混合 A	2,758	14,122.77	6,924.52	0.02%	38,943,671.05	99.98%
诺安鸿鑫混合 C	64	5,000.13	-	-	320,008.39	100.00%
合计	2,822	13,915.88	6,924.52	0.02%	39,263,679.44	99.98%

注：1、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合计=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合计。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诺安鸿鑫混合 A	134,619.46	0.3456%
	诺安鸿鑫混合 C	2,093.38	0.6542%
	合计	136,712.84	0.3481%

注：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发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诺安鸿鑫混合 A	0
	诺安鸿鑫混合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诺安鸿鑫混合 A	10~50
	诺安鸿鑫混合 C	0
	合计	10~5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诺安鸿鑫混合 A	诺安鸿鑫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06月18日）基金份额总额	87,230,207.15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3,400,518.61	46.8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781,742.46	997,282.0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231,665.50	677,320.4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950,595.57	320,008.39
-------------	---------------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没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情况如下：

王学明先生、卫濛濛女士担任公司董事，赵忆波先生、张一冰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于东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业务、本基金基金财产、本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没有重大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发生变更。

本报告期应支付给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为人民币 27,000.00 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2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措施	内容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主体	管理人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时间	2022 年 06 月 02 日
采取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机构	中国证监会

受到的具体措施类型	责令改正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原因	未按期完成境外子公司股权架构简化工作。
管理人采取整改措施的情况 (如提出整改意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根据监管要求完成境外子公司股权架构简化工作。
其他	-
措施	内容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主体	管理人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时间	2022年12月14日
采取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机构	深圳证监局
受到的具体措施类型	出具警示函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原因	旗下基金因证券市场波动、基金规模变动导致证券投资比例超标,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调整。
管理人采取整改措施的情况 (如提出整改意见)	截至报告披露日,已调整比例至合规。
其他	-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长江证券	1	-	-	-	-	-
东方财富证券	1	348,965,050.67	25.89%	147,019.59	17.79%	-
光大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1	365,637,656.61	27.12%	225,922.48	27.34%	-
国盛证券	1	272,776,335.18	20.24%	194,385.71	23.52%	-

国元证券	1	-	-	-	-	本报告期新增
信达证券	2	360,611,401.31	26.75%	259,098.57	31.35%	本报告期新增
招商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1	-	-	-	-	-

注：1、本报告期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增加 2 个证券公司 3 个交易单元：国元证券（1 个交易单元）、信达证券（2 个交易单元）。

2、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基金管理人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标准为：

- （1）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2）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4）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 （6）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评估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专用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长江证券	-	-	-	-	-	-	-	-
东方财富证券	-	-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	-
广发证券	-	-	205,860,000.00	58.37%	-	-	-	-
国盛证券	-	-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	-

信达证券	-	-	146,800,000.00	41.63%	-	-	-	-
招商证券	-	-	-	-	-	-	-	-
中信建投 证券	-	-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资产管理产品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年01月01日
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长量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年01月14日
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同花顺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年01月21日
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普益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年01月21日
5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年01月24日
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年01月24日
7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攀赢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年01月28日
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植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年01月28日
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旗下公募基金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2年01月31日
1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第一创业开展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年02月10日
1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创金启富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年02月11日

	告		
1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国美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2 月 18 日
1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和耕传承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2 月 25 日
1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肯特瑞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2 月 28 日
1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天天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3 月 01 日
1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度小满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3 月 04 日
17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西部证券开展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3 月 10 日
1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宁波银行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3 月 15 日
1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联泰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3 月 15 日
2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华龙证券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3 月 15 日
2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净值精度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2 年 03 月 16 日
2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成都分公司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2 年 03 月 18 日
2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好买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3 月 22 日
2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和讯信息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3 月 30 日

	告		
25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 年 03 月 31 日
2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3 月 31 日
27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代销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2 年 04 月 01 日
2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万得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4 月 06 日
2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仓石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4 月 13 日
3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代销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2 年 04 月 14 日
3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好买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4 月 18 日
3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蚂蚁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4 月 22 日
33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 年 04 月 22 日
3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雪球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4 月 22 日
3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汇成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4 月 22 日
3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4 月 22 日
37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2 年 04 月 23 日

38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2 年 04 月 27 日
39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2 年第 1 期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 年 04 月 27 日
40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 年 04 月 27 日
4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代销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2 年 04 月 29 日
4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嘉实财富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5 月 18 日
4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长城国瑞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5 月 25 日
4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龙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5 月 27 日
4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广发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5 月 30 日
46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2 年 06 月 08 日
47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 年 06 月 08 日
48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2 年第 2 期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 年 06 月 08 日
4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广发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6 月 13 日
5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泰信财富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6 月 15 日
5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陆享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6 月 15 日

	告		
5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西部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6 月 17 日
5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平安银行为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6 月 17 日
5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金财富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6 月 24 日
5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西南证券开展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7 月 07 日
5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凯石财富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7 月 20 日
57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第 2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7 月 21 日
58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2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 年 07 月 21 日
5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腾安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7 月 29 日
6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陆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7 月 29 日
61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 年 08 月 31 日
6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8 月 31 日
6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洛阳银行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9 月 01 日
6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西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9 月 07 日

6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招商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9 月 09 日
6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利得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9 月 16 日
67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众禄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9 月 23 日
6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乾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9 月 24 日
6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第一创业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09 月 27 日
7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第 3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0 月 26 日
71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3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 年 10 月 26 日
7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在代销渠道的申购起点金额及最小追加申购金额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1 月 10 日
7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东方财富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12 月 09 日

注：前述所有公告事项均同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进行披露。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	-	-	-	-	-	-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本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形，敬请投资者留意。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本基金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②原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相关公告。
- ③《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④《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⑤《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⑥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⑦报告期内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亦可至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lionfund.com.cn 查阅详情。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